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谢继华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6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27日公司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和《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27日公司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 1、《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